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夏偉傑

電話：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796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36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3641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3641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嘉義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及「嘉義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4年4月21日府教課字第11409535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甄選簡章自114年4月21日（星期一）起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「最新消息公告」之「教育人員甄選」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